

2021

## 一、城市管理

**【概况】**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区城管执法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搞得好，社会才能稳定，经济才能发展”“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等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精细化、个性化、信息化”的城市管理总目标和揭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总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在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位等方面勇于担当、忠诚履职，取得较好效果。

**【人居环境整治】**2021年，区城管执法局以创建文明城市工作为抓手，持续开展市容乱象专项整治、共享单车专项整治等专项行动，助力揭阳市打好新一轮文明城市创建攻坚战。

（一）开展市容乱象专项整治。联合相关单位对市区重点部位、重点路段的市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以“示范片区”创建为着力点，全面推进主城区市容整治，同时落实街道加强监管，推进常态化管理体制，促使市容市貌提质发展。今年来共出动执法人员13974人次，执法车辆5906辆次，规范“门前三包”3300宗，取缔流动摊贩4201宗，清理广告牌167块，规范停放4445宗，清理私占地锁地桩、坡道110块，拆除布条、遮阳物、彩旗等挂浮物202宗。

（二）整治共享单车停放乱象。一是落实执法人员加强巡查，及时发现停放乱象并落实运营商自行整改；二是对清运不及时的共享单车在固化证据后组织人员清运拖离，今年

来共暂扣共享单车550多辆次；三是约谈共享单车运营商，要求其自觉落实日常监管责任；四是全面推进共享单车运营管理考核机制，共组织考核2场次，共享单车乱象得到有效遏制。

（三）开展焚烧烟尘污染整治。依据职能查处各类污染环境行为，不定期联合、配合相关单位，对露天焚烧、违章烧烤、道路遗撒和道路扬尘进行查控、清理和查处。今年共查处露天焚烧30宗次，违章烧烤97宗次，道路遗撒11宗次。

**【城市市政设施】**2021年，区城管执法局按照市、区二级单位政府关于市政设施建管总要求，以补齐完善城市市政设施短板为立足点，以“创文创卫”为抓手，全力牵头推进市政设施建设维护和城市智能停车项目建设。

（一）强化市政设施建设维护。强化日常巡查，及时高效推进各类市政设施修补修复，确保市政设施功能正常发挥。今年共修补损坏沥青路面2982平方米，混凝土破损路面739平方米，安装（更换）损坏人行道护栏2365米、警示柱154支、护柱16支，修换损坏人行道砖12199平方米，修复损坏人行道（景观绿化带）步阶625米，修换损坏雨水井和检查井355座。

（二）推动智能停车项目建设。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牵头实施榕城区城市综合智能停车场项目建设工作。目前，主次干道进展顺利，建设覆盖13条道路的路内停车泊位共5379个，黄岐山大道已商用上线，其他道路施工连同前台设计和各类帐号申请工作均紧锣密鼓进行中。

**【违法建设治理】**2021年，市下达榕城区全年拆除各类

违法建设建筑面积63万平方米目标任务，今年来全区共拆除各类违法建设建筑面积66.548649万平方米，已完成本年度市目标任务。

（一）强巡查、控增量。针对违法建设偷建抢建特点，统筹力量对各街道辖区进行多形式巡查，一经发现偷建抢建马上责停并拍照固化证据，及时移交线索并做好巡查台账，共移送偷建抢建线索44条，交属地街道落实处置。

（二）强处置、去存量。持续开展违建分类处置工作，消化违建存量。今年榕城区已落实在建违建分类处置2093宗87.94万平方米（其中，完善手续1669宗、完全拆除57宗、部分拆除1宗、补办手续366宗），现存量203宗。截止目前，榕城区已完成6层以下违建分类处置工作，进度达91.16%。

## 二、市容环卫

**【环境卫生保洁】**2021年，区城管执法局立足职能，着力推动环卫保洁市场化运作，充分发挥“日常检查、月度检查、社会监督”机制，督促、指导市场化公司提升环卫保洁作业水平，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公众参与的环卫管理格局。

（一）严格考核监督。今年共考核144次，召开督促推进会18次，发放整改通报4份。

（二）加强垃圾清运。指导、督促相关单位和龙马公司做好垃圾转运站、公厕保洁等区域及其周边消杀保洁工作，加强道路垃圾桶清掏清运。

（三）强化环卫保洁。落实市场化公司加强普扫，完善人工清扫、机械清扫、水车冲洗、喷雾抑尘的“四位一体”作业模式，推动榕城环卫保洁工作逐上正轨。

（四）完善收运体系。持续推行垃圾转运市场化运作，完善“户收集、村集中、区转运、市处理”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协调市垃圾处理场、街道、村居，落实环卫市场化公司加大转运力度，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是年，全区日产生活垃圾（800多吨）已基本做到日产日清。

（五）完善配套设施。进一步完善主次干道垃圾收集设施配套，牵头制作垃圾运输车密闭帆布，今年共建成4座垃圾压缩站，新、改建环保公厕25座，完善分类果皮箱88套，制作密闭帆布421张并发至各街道。

**【垃圾分类工作】**2021年，区城管执法局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有关垃圾分类工作部署，结合榕城区实际，积极探索垃圾分类工作，充分发挥省、市二级示范点示范作用，以点带面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一）压实责任分工。一是加强制度建设，科学规划布局。制订印发了《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榕城区生活垃圾分类目录及投放指南》等文件，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二是明确责任分工，强化统筹协调。榕城区按照《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已确定的部门分工职责，明确“属事抓总责任、各街道履行属地落实责任”的总基调，抓好专项检查工作，推动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垃圾分类和处理体系。

（二）营造分类氛围。一是组织多方动员，发挥示范引领。榕城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团区委等部分，以方案的形式将垃圾分类宣传与“党员双报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中”、“千场志愿服务进社区（村）”等活动相结合，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志愿者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2020年以来，

全区各单位共组织开展各类垃圾分类宣传 280 余场次，参与志愿活动的志愿者共计 7000 余人次；开展知识培训活动 6 场次，培训人员 300 余人，网络媒体宣传 32 次，党报党刊宣传报道 56 次，有效的营造了全民参与的积极氛围。二是建立完善教育体制，发挥各环节互动效用。榕城区教育局建立并实施了垃圾分类工作考评制度，明确了文教区产生源垃圾分类的各环节工作重点。同时，通过统一订阅《中小学垃圾分类教育读本》、开展幼儿垃圾分类互动活动等形式，切实将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教育体系，实现垃圾分类“进课堂、进社区、进家庭”，切实将垃圾分类作为教育工作重点抓落实。

（三）完善设施配套。一是完善前端配套，补齐设施短板。按照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制度，榕城区积极落实相关责任主体完善分类投放设施，同时，东升、中山、新兴、榕华街道积极发挥办事处兜底作用，在部分无物业小区、社区居民楼配套分类投放设施，区城管执法局在全区主次干道配套分类投放设施，充分夯实前端投放基础。二是探索分类模式，构建全链条体系。可回收物方面，区供销部门制订印发了《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与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工作实施方案》，配置部分收运车辆，逐步推进北部、中部、南部回收网点设置。

（四）强化样板打造。一是提高设施配置的便民性、人性化。选定部分住宅小区以定时定点投放模式配置定时投放点和误时投放点，配备投放指引牌、公示牌、照明等，进一步提高设施设置人性化。二是配齐督导引导员，助推小区分类实施效果。投入专员常驻小区进行垃圾分类常态化宣传、讲解，引导居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逐步提高、巩固垃

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准确率。

**【园林绿化管养】** 2021年，区城管执法局遵循“高标准、精细化、常态化”绿化管养原则，进一步加强园林绿化管养市场化之后的管理和对接工作，督促市场化公司做好市辖区绿化养护工作，提高管理养护水平，确保绿化苗木正常生长。

（一）常态管养。持续加大市区园林绿化管养力度，指导市场化公司做好“修剪+施肥+保洁”等日常养护工作，同时加强巡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管养公司做好园林绿化落实整改。今年共修剪树枝总共5320吨，除草除杂约39018m<sup>3</sup>，修剪绿化带灌木3126052m<sup>2</sup>，全面喷药防虫48次（喷药量约69066公斤、喷洒面积约359580平方），浇水约160000吨；施肥8740公斤，各路段补绿植绿面积8019m<sup>2</sup>。

（二）专项工作。一是推进揭惠高速连接线沿线环境提升项目，美化沿线景观；二是完成建党100周年市区重点路段绿化带庆祝氛围布置项目；三是建立健全全区所有区属绿地台账；四是开展红火蚁专项治理，全面开展排查、防治和阻截工作。